

# 城前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 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和各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，内容主要由概述、组织领导和制定等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按照《条例》的要求，现将2020年度城前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布如下：

## 一、概述

2020年以来，城前镇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《办法》要求，积极稳妥地推进本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深化信息公开改革，增加政务信息公开内容，全面提高信息公开透明度和知晓率，促进政务及时公开，努力建设服务型、阳光型、智能型政府。依据《条例》规定，按照市政府《关于印发2020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任务方案的通知》等信息工作要求，我镇结合实际情况，对信息公开进行了制度建设、信息抄报以及工作人员的调整，根据工作需要完善了信息公开制度，并制定信息报送奖惩办法，将政治立场坚定、责任感强的人员负责信息公开，着重在公开指南、工作动态、便民服务等方面加大公开力度，不断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努力提供信息公开透明度和知晓率。

## 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按照市委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我镇积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

镇长担任组长，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，镇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3名同志为成员，保证政令畅通信息及时，切实做到及时公开办事程序和办事结果，有效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 三、发布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

2020年，不存在市级人大政协建议提案情况，发布数量为零。

### 四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 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 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 五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
	7.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	0	0	0	0	0	0	0

	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 六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七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我镇始终坚持信息“保密”原则，在保护重要特殊信息的同时坚持“公开”原则，在保护信息安全的情况下及时向社会公布各类信息，坚持政府信息申请受理工作机制、政策法规发布机制和保密审查机制，严把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关、办理关、答复关，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由于坚持保密审批制度严格，我镇没有发生任何失泄密问题。

## 八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在公开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主动性差、及时性慢、信息量少等问题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2021年，我镇将继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增加政务信息公开量，认真探索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法，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工作，不断强化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意识，改进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，整合公开信息资源，努力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和覆盖率，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## 九、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

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城前镇党政办信息科联系，地址：城前镇城泰路999号，邮编：273508，联系电话：0537-5810001。

城前镇人民政府  
2021年1月20日